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1090  
聯絡人：洪曄婷  
電 話：04-37061357

受文者：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630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指導內容及規劃範例(0063086A00\_ATTCH2. pdf)

主旨：本署為強化健康飲食教育，特研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健康飲食教育指導內容及規劃範例」供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107年6月6日董營字第1070606001號函、學校衛生法第16條第3項規定及本署「105學年度健康飲食系列主題營養教育教學方案計畫」辦理。
- 二、為建立學生正確飲食習慣、養成對生命及自然之尊重、增進環境保護意識、加深對食材來源之了解、理解國家及地區之飲食文化，本署委託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研訂旨揭指導內容及規劃範例。
- 三、旨揭指導內容及規劃範例包含目前健康飲食教育相關議題，例如：食農、營養、環境、食安等相關議題，請學校教師、營養師等相關人員融入教學實施健康飲食教育，或進行飲食營養宣導時善加運用。
- 四、旨揭指導內容及規劃範例可於本署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學校衛生科網頁下載運用（<http://203.68.64.40/six/main/hsub5.html>）。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國立國民小學、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

副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本署學務校安組

2018-06-13  
交 15:50:18 章

##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